

证券代码:002418

证券简称:康盛股份

公告编号:2019-047

##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 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重要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2、本次股东大会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为:2019年7月16日(星期二)下午14:00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为:2019年7月15日-2019年7月16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9年7月15日15:00至2019年7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淳安县千岛湖镇康盛路268号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5、现场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陈汉康先生。

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名,所持股份599,836,854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52.7840%。其中,参加本次会议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0人,所持股份13,593,598股,占上市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1.1962%。

1、参加现场会议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5名,所持股份586,932,056股,

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51.6484%。其中，参加现场会议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1 人，所持股份 688,800 股，占上市公司有表决权总股份的 0.0606%。

2、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名，所持股份 12,904,798 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1.1356%。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 9 名，所持股份 12,904,798 股，占公司表决权总股份的 1.1356%。

3、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方冰清律师、马泉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具体表决结果如下：

####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董事（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王亚骏先生、周景春先生、王达学先生、刘惟女士、冉耕先生和李文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 1.01《选举王亚骏先生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王亚骏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王亚骏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1.02《选举周景春先生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周景春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周景春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1.03《选举王达学先生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王达学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王达学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1.04 《选举刘惟女士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刘惟女士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刘惟女士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1.05 《选举冉耕先生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冉耕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冉耕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1.06 《选举李文波先生为公司董事（非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李文波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李文波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议案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选举俞波先生、李在军先生、于良耀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 2.01 《选举俞波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俞波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俞波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2.02 《选举李在军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李在军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李在军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2.03 《选举于良耀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候选人于良耀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599,049,14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8687%，当选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候选人于良耀先生获得的赞成票数为 12,805,892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4.2053%。

###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换届选举第五届监事会监事（不含职工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599,708,754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78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128,10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13,465,49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576%；反对 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128,10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214%。

###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东豁免履行承诺的议案》

本议案有效表决票为 13,593,598 股，关联股东陈汉康先生、浙江润成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常州星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和重庆拓洋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13,460,99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45%；反对 4,50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0.0331%；弃权 128,10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24%。

其中，中小投资者表决结果：同意 13,460,998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0245%；反对 4,50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331%；弃权 128,100 股，占出席会议（包括网络投票）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9424%。

本议案为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表决通过。

#### **四、律师见证情况**

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方冰清律师、马泉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为本次股东大会出具了《关于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其结论性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资格、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中国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未发生股东提出临时提案的情形；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上海仁盈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浙江康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六日